

## 八、报价承诺函

项目名称：2025-2026年海盐县物业管理服务开放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盐政采（2025）K002号

序号	服务内容	本项目最高限制单价 (单位：元/人/年)	第一阶段报价 (单位：元/人/年)
1	房屋维护服务人员	102000	102000
2	公用设备设施维护服务人员	102000	102000
3	保洁服务人员	57600	57600
4	保安服务人员	72000	72000
5	消控人员	78000	78000
6	绿化服务人员	66000	66000
7	会议服务人员	90000	90000
8	项目管理人员	90000	90000
9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u>姚凯琳 0573-85017588</u>	

注：1. 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的形式。

2. 报价包括提供本项目服务所需的一切人员工资、奖金、夜餐费、社会保险、食宿与交通、高温补偿费、设备器材、消耗材料、服装、安全、仓储、运输、维修、管理费用、税费、利润等完成服务的所有含税费用。

3.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4. 供应商第一阶段报价不得高于此最高限制单价，高于此最高限制单价的将被审核为不通过；

5. 供应商第一阶段报价是第二阶段报价的最高限价，采购人可与入围供应商在不高于第一阶段报价和不高于海盐县财政部门规定的价格标准（即采购单位预算）的基础上进行议价，按就低的原则商定第二阶段服务价格。

供应商名称（盖章）：平湖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张叶奇

日期：2025年3月12日